

证券代码:301667 证券简称:纳百川 公告编号:2026-028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河北路1777号。

(三)会议召集人: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荣贤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69人,代表股份81,696,0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158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95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1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6人,代表股份148,8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33%。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三)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63,2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9%;反对2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66,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415%;反对2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03%;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1%。

表决结果: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63,2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9%;反对2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66,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415%;反对2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03%;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1%。

表决结果: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56,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20%;反对3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9,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350%;反对3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69%;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1%。

表决结果: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56,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20%;反对3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7%;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9,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350%;反对3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39%;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11%。

表决结果:通过。

-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64,5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4%;反对2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1%;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67,3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835%;反对2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520%;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5%。

表决结果:通过。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53,2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6%;反对4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6%;弃权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56,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188%;反对4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70%;弃权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

表决结果:通过。

- 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59,4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52%;反对3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2%;弃权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062,2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189%;反对3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33%;弃权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8%。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涉及关联股东陈荣贤、陈超鹏余、温州纳百川科技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鑫璞科技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纳百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陈荣波、张传建、广州市碧睿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丽芬律师、陈林莲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意见书》。

特此公告。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301667 证券简称:纳百川 公告编号:2026-029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6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为与广大投资者更好地进行交流,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拟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一、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 1.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5:00-17:00
- 2.出席人员:董事长兼总经理陈荣贤先生,独立董事贝赛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陈超鹏余先生,财务总监袁厚军先生,保荐代表人赵华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出席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 3.参与方式: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征集问题事项

为充分听取投资者、提升交流的有效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访问<https://rs.p5w.net>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页面。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34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637,30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2,366,120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271,18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637,3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0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 2023年1月17日至2023年1月30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月31日,公司监事会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10)。
4. 2023年2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 2023年2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根据该自查信息,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利用公司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6. 2023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议以2023年2月13日为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以8.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9名激励对象授予397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由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调整为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及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的A股普通股股票。
9.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0.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11.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2.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务	激励对象人数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调整前	可归属数量(万股)调整后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陈晓娟	董事	1	100.00	40.00	59.60	40%
孙培翔	董事	1	50.00	20.00	29.80	40%
张方飞	董事	1	25.00	10.00	14.90	40%
梅春飞	副总经理	1	40.00	16.00	23.84	40%
王书莹	副总经理	1	28.00	11.20	16.68	40%

(二)本次归属的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2人(首次授予部分19人、预留授予部分23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期:2026年5月20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637,300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占比:限售安排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相关限售安排:限售安排《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激励对象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该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231,650,370	2,637,300	234,287,67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231,650,370股增加至234,287,670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归属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淄博智洋控股有限公司	75,799,840	32.72%	75,799,840	32.35%
刘国本	12,565,784	5.42%	12,565,784	5.36%
聂树刚	9,717,005	4.19%	9,717,005	4.15%
赵树青	7,225,010	3.12%	7,225,010	3.08%
淄博智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37,670	2.56%	5,937,670	2.53%
合计	111,245,309	48.02%	111,245,309	47.88%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4月28日出具了《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E10318号),验证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办理登记增加注册资本的实际情况。截至2026年4月28日止,公司已收到42名股权激励对象缴存的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2,790,905.00元,故公司注册资本新增2,637,300.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0,153,605.00元,增加后股本为234,287,670.00元。公司更新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4,287,670.00元,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234,287,670.00元。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

六、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于2026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178,391.35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5元/股;以归属后总股本234,287,67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于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637,3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1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理工导航 公告编号:2026-024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经营公司”)直接持有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导航”)股份5,280,003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6.00%。为持有理工导航股份比例在5%以上的非第一大股东;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术转移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1.36%,为资产经营公司全资子公司。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资产经营公司及公司股东技术转移公司发来的《关于拟减持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告知函》,上述股东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具体减持计划如下:

持股5%以上股东资产经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技术转移公司自身资金需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2,6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3.00%。其中,资产经营公司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4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1.6364%;技术转移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1.3636%。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法律明确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5,280,003股
持股比例	6.0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5,280,003股

股东名称	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1,200,000股
持股比例	1.3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2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第一组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280,003	6.00%	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为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存在股权控制关系。
	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1,200,000	1.36%	
	合计	6,480,003	7.36%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59,997	0.75%	2025/9/12-2025/9/13	42.20-57.88	2025-08-04
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780,000	0.89%	2025/10/10-2025/10/15	50.00-55.30	2025-08-04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44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6364%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44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5日-2026年9月4日
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要

股东名称	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2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3636%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能 公告编号:2026-28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14:30时。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召开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777号3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顺发恒能股份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5. 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推举,本次会议由袁亦文先生主持。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18人,代表股份1,516,014,2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300,000,085股)的65.9137%。其中: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数量1,502,020,3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052%;
-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11人,代表股份数量13,993,8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84%。

2.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关于增补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1《关于选举盛树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通过
1,511,968,187	99.7331%	3,958,351	0.2611%	87,700	0.0058%	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通过
20,136,407	83.2687%	3,958,351	16.3687%	87,700	0.3627%	通过

三、律师事务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袁上刚、吴婧

3. 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能 公告编号:2026-30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调整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关于选举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盛树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二、关于调整战略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盛树浩先生担任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并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能 公告编号:2026-29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顺发恒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6年5月14日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3. 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推举,本次会议由盛树浩先生主持。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本次会议内容详见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本次会议内容详见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能 公告编号:2026-30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调整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关于选举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盛树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二、关于调整战略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盛树浩先生担任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并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能 公告编号:2026-29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顺发恒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6年5月14日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3. 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推举,本次会议由盛树浩先生主持。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本次会议内容详见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本次会议内容详见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暨确定法定代表人、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能 公告编号:2026-28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14:30时。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9:25、9:30-11: